徐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2019年度

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按照省委省政府、省财政厅、市财政局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亲自谋划部署，严格按要求分项目进行绩效自评。现将自评工作汇报如下：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省市区文件精神，我单位成立了由开发区管委会副书记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及步骤时限等，由主管副职、财政局专门负责项目自评工作。2019年度开发区共安排15个预算项目，涉及财政资金16802.8667万元，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每个预算项目都严格落实事前、事中、事后专项监督机制，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和拨付资金，并落实到位。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开发区15个部门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8个预算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了100%，相关指标体系存在个别小问题，具体可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7个预算项目根据实际情况支出，未达到年初预期的执行率，具体执行进度及存在的问题如下：

1、上解2019年棚改贷款回购资金

预算执行率44.65%，该项目预算金额为15200万元，由于区财政资金紧张的不可抗力，财政下达了6786.32万元的额度，我单位及时支付了6786.32万元的额度，未能按预算预期值执行完毕。另外，市财政文件下达时间与要求支付时间间隔太短，执行期间履行手续打破，如“三重一大”会来不及开，领导来不及签字，建议市级财政提前下达还款文件，留出支付时间。

2、 特警运转、伙食补助及勤务车辆运行费用

预算执行率62.96%，剩余资金年底需要调为其他项目支出。特警装备购置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无法按年初预算执行，建议特警大队提前做好装备购置计划。

3、社区管理服务中心运转

预算执行率99.71%，剩余资金年底需要调为其他项目支出。社区项目太多，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项目之间调整较频繁，建议加大项目预算准确性。

4、开发区人事改革增加薪酬

预算执行率94.67%，剩余资金年底需要调为其他项目支出。开发区当年人员变动较大，薪酬改革的落实存在不确定性，建议与部门领导沟通联系，尽可能地加强资金预算准确性。

5、开发区综合执法经费

预算执行率92.01%，剩余资金年底需要调为其他项目支出。综合执法车辆支出金额较小，没有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建议削减下一年度预算。

6、园区招商经费

预算执行率72.19%，剩余资金年底需要调为其他项目支出。招商租赁车辆手续存在一定风险，协调相关部门完善相关手续。

7、高速宣传塔牌租赁费

预算执行率0%，剩余资金年底需要调为其他项目支出。主要原因是国家政策调整，塔牌拆除，不可抗力，影响了正常预算的执行，建议下次预算考虑周全。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我单位通过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基本能够实现，大部分项目能够按照预期目标完成，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完成较好，群众满意度较高。但个别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低、绩效目标内容不够恰当适宜，分析原因主要是在项目执行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以及遇到一些不可抗力，建议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最大限度做好预算项目的准确性与执行力。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通过对2019年所有预算项目进行绩效自评，认真总结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差距，进一步完善项目申报、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健全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明确项目事前、事中、事后专项监督流程和监督机制，确保新的项目实施的科学合理、清晰准确。对拨付上级财政的专项专项资金（如上解棚改贷款回购资金），建议主管部门提前明确资金文件下达时间，便于预算项目的执行、管理和实施。

 2020年4月26日